

制度名称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版本	第1版		
		编号	RR-GMMC-GH-37-2017		
		受控状态	受控		
		编制部门	总务人事部		
		发布日期	2017-7-12		

1 目的

为了加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身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制度。

2 范围

2.1 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运、转移、综合利用等活动。

2.2 技术改造等施工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管理适用于本办法。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 3.3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3.4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 3.5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当上述标准被修订时，应使用其最新版本。

4 术语和定义

4.1 固体废物

指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过程中产生的丧失原有的利用价值或者虽未丧失利用价值但被抛弃或者放弃的固体、半固体或置于容器中的气态物品、物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纳入废物管理的物品、物质。

4.2 危险废物

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办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5 职责

5.1 总务人事部总务科

是公司危险废物管理的主要责任科室，主要职责是：

- (a) 负责对产生的废物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报批登记；
- (b) 指定危险废物的投放位置，抽查危险废物的装车过程；
- (c) 监督、管理危险废物清运处置公司的日常运营；
- (d) 负责收集、汇总危险废物清运处置公司的五联单、危险废物出门凭条和过磅单；
- (e) 负责复核危险废物的重量和数量；
- (f) 负责根据过磅单编制报账清单，并负责到财务报账；
- (g) 负责推荐签约危险废物清运处置公司。

5.2 公司相关部门（科室）

是公司危险废物产生的主要单位，主要职责是：

- (a) 负责将本部门（科室）产生的危险废物运至危险废物贮存点，并与现场管理人员做好交接记录（如因资产报废或其它类报废产生的危险废物需附报废文件）；
- (b) 负责危险废物装车过程的监督、管理；负责对经沟通协调由危险废物公司进行特殊处置的危险废物进行监督、管理（必要时制定危险废物处置标准）；
- (c) 负责本部门（科室）危险废物出门条的确认并签名；
- (d) 负责保存出门凭条的第二联。

5.3 生产部生产管理科

是公司危险废物的称重、过磅负责科室，主要职责是：

- (a) 负责危险废物的称重、过磅，并负责称重的真实性；
- (b) 负责打印危险废物过磅单并签名；
- (c) 负责指定过磅、称重专门开具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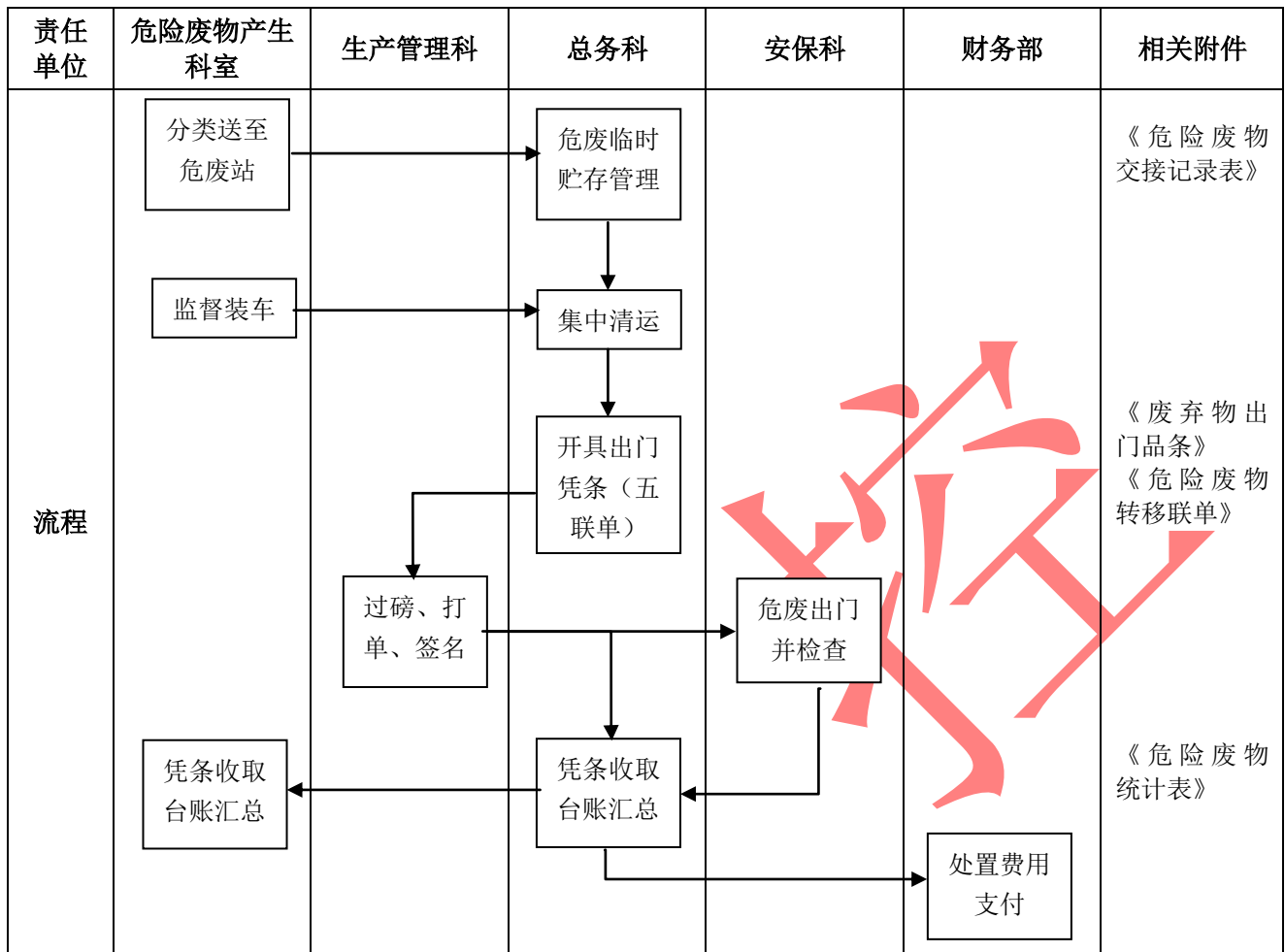
5.4 总务人事部安全保卫科

- (a) 负责检查车辆装载的危险废物是否与出门凭条上所写的内容一致；
- (b) 负责放行经过检查无误的车辆；
- (c) 负责收集出门凭条，并整理台账。

5.5 财务部

- (a) 危险废物处置款项付款。

6 流程



7 危险废物管理

危险废物管理主要遵循合法依规原则，做到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管理。

7.1 危险废物防治责任管理

7.1.1 总务人事部是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并把目标和任务落实到相关责任部门（科室）。

7.1.2 各产生危险废物部门（科室）每年对危险废物进行环境因素识别、评价并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

7.1.3 各部门（科室）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颁布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要求，积极参与环境保护管理有关的培训及工程建设，并在实施过程中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及公司各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7.2 危险废物分类运输、贮存、标识管理

7.2.1 各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应该制作本部门（科室）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理流程示意图，并张贴于醒目位置，并形成相关记录。

各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对于危险品运输、贮存、处置过程中的安全防护用具（如手套、防护服等），应该派专人每月定期点检，过期及时报废更新。

7.2.2 收集、贮存、转移危险废物时，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防止混合收集、贮存、运输、转移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不超过一年，并设置专人管理。

7.2.3 禁止将不能相容的危险废物混合贮存，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7.2.4 各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负责按要求将危险废物分类、装好，写上废物名称、数量及产生部门（科室）的标牌并确认，并送至公司危险废物贮存点，按要求存放。产生部门（科室）需在危险废物交接时办理交接手续，并填写《危险废物交接记录表》。

7.2.5 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识牌。各种标识的设置要牢固，位置要准确、明显、醒目，如有标识褪色、损坏、危险废物贮存点变更等情况，应及时更换标识。

7.2.6 对于地面或设备表面的危险废物，如油污，根据属地管理责任区划分，由各相关单位进行清理，在清扫、祛除危险废物时将其收集到容器，清理过程中所用到的如沙或锯末、抹布、拖把等均属于危险废物，需运到危险废物贮存点存放，集中处置。

7.2.7 危险废物贮存点应定期进行点检，检查是否存在泄漏、混放、标识不明及其它危险情况的发生，并留存记录。

7.3 危险废物应急预案管理

7.3.1 根据公司厂区范围内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利用过程中可能出现泄露、扬散等意外事故，公司统一制定《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根据此预案编制《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应急预案》。

7.3.2 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应有预防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的应急措施，并适时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并留存演练记录。

7.4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管理

7.4.1 总务人事部每月统计危险废物产生量，并填写《危险废物统计表》。

7.4.2 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每月统计危险废物产生量，并做好登记记录。

7.4.3 危险废物台账使用期限为一年，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电子台账及纸质台账留存年限至少5年。

7.5 其它相关要求

7.5.1 危险废物必须交由危险废物处理商进行处置，任何部门（科室）不能擅自转移危险废物或交给无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处理商处理。

7.5.2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部门（科室）、采购部和供应商签订采购含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原材料合同时，应考虑法律法规对其使用后的废包装容器的处理要求，严格依法处置。

7.5.3 特殊危险废物处置项目须经过公司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必要时需提交给政府相关部门审批，获取认可、备案后方可执行。

8 相关附件

- 8.1 附件 1 RR-GMMC-GH-37-01 《危险废物交接记录表》
- 8.2 附件 2 RR-GMMC-GH-37-02 《危险废物登记台账》
- 8.3 附件 3 RR-GMMC-GH-37-03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废弃物出门凭条》
- 8.4 附件 4 RR-GMMC-GH-37-04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名录》
- 8.5 附件 5 RR-GMMC-GH-37-05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应急预案》

9 其它

- 9.1 本制度自颁发之日起执行。
- 9.2 本制度最终解释权归总务人事部。

附件 3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废弃物出门凭条
NO:

废弃物回收单位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车牌号码				经办人	
放行物资名称				数量或重量	
生产科室		总务科		安全保卫科	
过磅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出门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出门时将凭条交门卫并自觉接受检查; 2、放行条当天有效,涂改作废; 3、放行条必须有生产科室、总务科、安全保卫科、废弃物回收公司四方签字方有效。 4、第一联回收公司留存,第二联生产科室留存,第三联总务科留存,第四联安全保卫科留存。 					

附件4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名录

序号	废物类别	名称	废物分类名称	危险特性	产生部门
1	HW09	废乳化液	废乳化液	T	各车间
2			废防冻液	T	各车间
3			废冷却液	T	各车间
4			废切削液	T	各车间
5	HW12	废油漆渣	废油漆渣	T、I	涂装
6			漆泥	T、I	涂装
7	HW12	含油漆废水	含油漆废水	T、I	各车间
8			含天那水废水	T、I	各车间
9	HW13	废胶	废胶	T	各车间
10			含树脂密封胶	T	各车间
11			废胶水	T	各车间
12	HW17	磷化污泥	磷化废渣	T	涂装
13			含镍污泥	T	涂装
14	HW49	废包装容器 及杂物	废胶桶（18L、25L、200L、1000L）	T、C、In	各车间
15			废铁桶（18L、25L、200L）	T、C、In	各车间
16			过滤棉	T、C、In、I	涂装
17			过滤网	T、C、In	涂装
18			沾油漆薄膜	T、C、In、I、R	各车间
19			粘机油废布	T、C、In、I、R	各车间
20			含油漆废布	T、C、In、I、R	各车间
21			废电池	T、C、In、I、R	各部门

说明：“危险特性”是指腐蚀性（Corrosivity, C）、毒性（Toxicity, T）、易燃性（Ignitability, I）、反应性（Reactivity, R）和感染性（Infectivity, In）。

附件 5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应急预案

1 应急预案简介

1.1 应急预案编制目的

1.1.1 应急预案应当着眼于最大限度减低因火灾、爆炸或其它意外的突发或非突发事件导致的危险废物或危险废物组分泄露到空气、土壤或水体中而产生的对人体健康和环境的危害。

1.1.2 使任何可能引起的紧急情况不扩大，并尽可能的排除险情。

1.1.3 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低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

1.1.4 使承担抢险、救援的人员和队伍分工明确，各项工作有程序、有步骤，使应急处理工作有条不紊地迅速展开，达到迅速控制危险源、及时抢救受害人员、指导员工防护和疏散的目的。

1.2 应急预案的适用范围

1.2.1 本预案适用于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贮存点所发生的危险废物泄露、火灾、爆炸等事件。

2 应急预案启动的条件和标准

即将发生或已经发生以下事故时，应当启动应急预案：

A、危险废物溢出； B 火灾； C 爆炸

3、应急组织机构

3.1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与职责

3.1.1 应急指挥组机构

架构	职责
组长	听取事故情况报告，下达事故处理命令，召开事故现场分析会，向上汇报处理结果
副组长	正确处理责任作业区内发生的事故，并为恢复生产做好准备
组员	组织人员进行应急响应，阻止事故的进一步扩大，进行事故救援

处理原则：

A、确保人身安全； B、先控制，后救援； C、迅速，沉着、果断。

3.2 外部应急、救援力量

火警电话：119

急救电话：120

匪警电话：110

交通电话：122

4、工作流程和内容

4.1 预防泄漏、溢出措施

在对危险废物暂存点进行管理时，应根据可能产生污染物的性质采取相应的预防泄漏、溢出措施。

4.1.1 危险废物液体类

液类危险废物存放的种类有：废乳化液、废防冻液、废冷却液、废切削液、含油漆废水、含天那水废水、废胶、含树脂密封胶、废胶水等应防止泄漏，如有发现应立即采用吸附材料进行吸附；对液体类应建立防泄漏装置，并定期进行清理。

4.1.2 危险废物固体类

固体危险废物的种类有：废油漆渣、漆泥、磷化污泥、含镍污泥、废胶桶、废铁桶、过滤棉（网）、沾油漆薄膜、粘机油废布、含油漆废布、废电瓶等。所有固体危险废物必须按规定投放，严禁乱投错投。严禁将液体废弃物倒入固体危废废弃物箱内。按规定做好区域内的环境保护措施。

4.2 应急响应程序-事故发生及报警（发现紧急状态时）

4.2.1 事故信息报警和通知

危险废物事故发生后，事故单位主要负责人必须做到：

(1) 启动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应急救援预案，组织自救，防止事故蔓延；

(2) 向上汇报，事故报告的内容为：

- ① 发生事故的时间、地点及交通路线；
- ② 事故类型、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以及涉及范围；
- ③ 事故原因、危险物品名称和数量、事故性质的初步判断；
- ④ 事故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 ⑤ 需要支援的人员、设备、器材等事项；
- ⑥ 事故的报告单位、报告时间、报告人和联系电话；

4.2.2 向外部应急、救援力量报告

厂外应急：是指事故已经危及到本厂区域以外，必须在厂外采取的应急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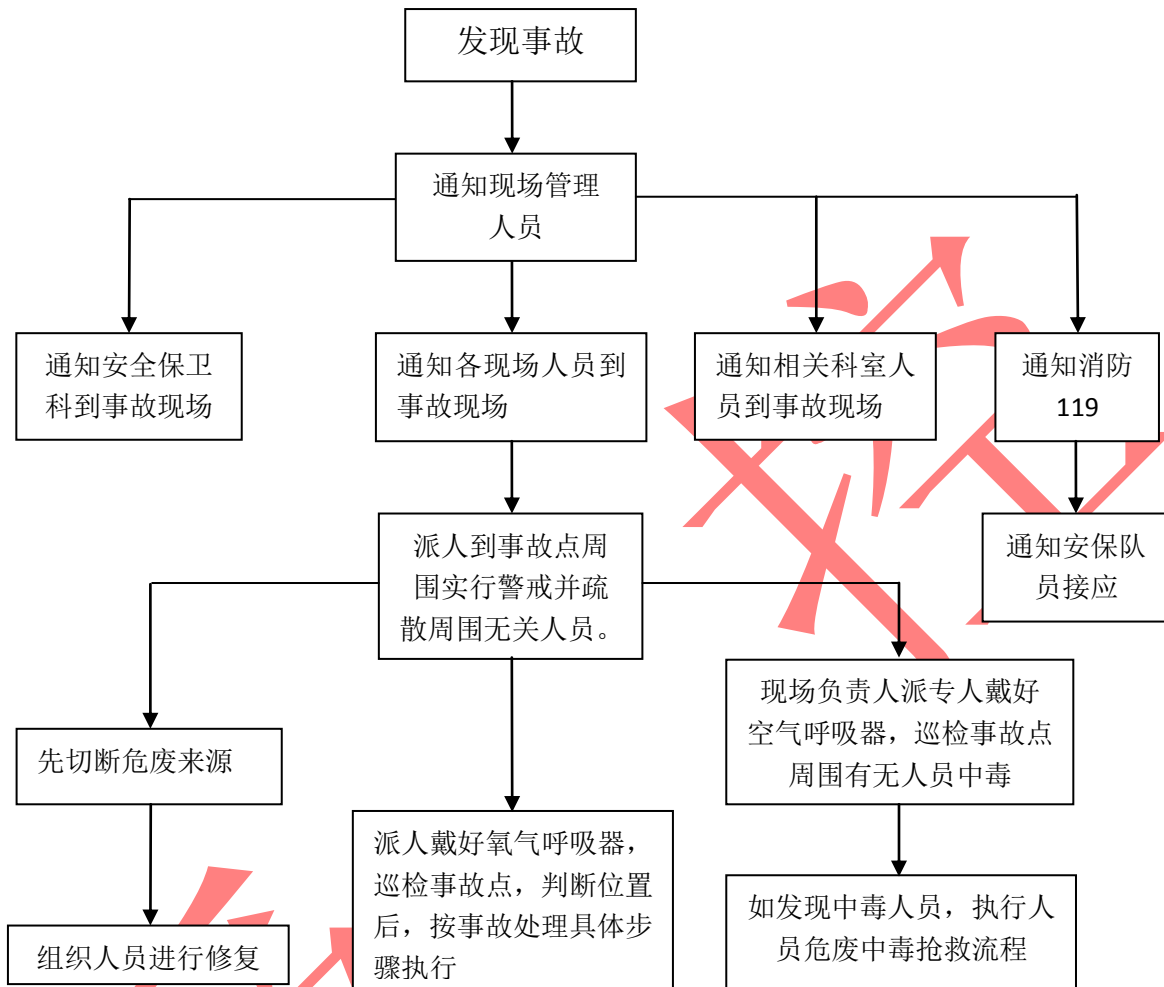
4.2.3 向邻近单位及人员报警和通知

场区应急：是指在事故所涉及到的整个范围内采取的应急行动，包括场内应急和场外应急。

厂内应急：是指事故仅危及厂区以内，应急行动仅在本内部区域的应急行动。

4.3 应急响应程序-事故控制

4.3.1 基本处理流程



4.3.2 应急终止

(1) 应急终止的条件:

- ① 事故现场得到控制，事故条件已消除。
- ② 污染源的泄露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制之内。
- ③ 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已基本消除，无继发可能。
- ④ 事故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⑤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员工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故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2) 应急终止的程序

- ① 应急处理指挥组确认终止时机，或由应急小组提出，经应急指挥组批准。

② 应急处理指挥组向所属各应急小组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③ 应急状态终止后，各级人员应搞好环境监测工作，直至自然过程或其它补偿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4.4 应急响应程序-后续事项

- (1) 废物处理与处置
- (2) 清理事故现场与修复
- (3) 设备维护
- (4) 后期污染监测
- (5) 修订和完善应急预案
- (6) 事故总结及报告
- (7) 其它预防事故再次发生的措施

4.5 注意事项

4.5.1 面临化学品事故时全体人员应保持镇定，严格做好个人防护。

4.5.2 视情况迅速切断配电箱总电源，控制各种火源。并根据风向等确定可能的影响范围向周边地区发出化学品事故警告。

4.5.3 专业人员抵达现场后，除参与抢救工作外，其余人员应从速远离现场，以免受到化学品影响或妨碍抢救工作的进行。

4.5.4 现场未泄漏部分，其他危险品、易燃易爆物品应迅速有组织地搬离至安全地点。

4.5.5 处理化学品事故时，必须视化学品泄漏情况和泄漏化学品的性质决定是否进行抢救，进行抢救时必须佩戴相应的防护设施，切不可盲目进入。

5 应急预案管理

5.1 本预案是公司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发生时，应急指挥组的指导性文件，在实施过程中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2 要根据预案演练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危险废物设施或危险物质发生变化、组织机构或人员发生变化以及救援技术的改进等实际情况，及时对事故应急预案的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使预案实现持续改进。

5.3 应急指挥组及其他人员，由于工作变动等原因不在位时，由继任人或临时负责人承担相应责任。